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被纳入国企改革“双百企业” 名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能集团”）转发的《关于印发〈国企改革“双百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国资发〔2018〕70号），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决定选取百余户中央企业子企业和百余户地方国有骨干企业（以下简称“双百企业”），在2018-2020年期间实施国企改革“双百行动”。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已被纳入本次“双百企业”名单。

京能集团目前尚未确定具体方案内容与进度安排，该事项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暂无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京能集团国企改革的进展情况，并根据京能集团国企改革进展及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1日